

唐缺 著

黑暗中的执念，
是悲剧的源头还是希望的开端？
关乎爱与恨、生与死的谜题，
总有一种答案。

九州 黑瞳之子

黑瞎子

九州

唐缺
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九州·黑暗之子 / 唐缺著. — 杭州: 浙江文艺出版社, 2018.6

ISBN 978-7-5339-5316-4

I. ①九… II. ①唐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095122 号

九州·黑暗之子

JIUZHOU · HEI' AN ZHI ZI

唐缺 著

责任编辑 瞿昌林

责任印制 朱毅平

出版发行 **浙江文艺出版社**

地 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

印 刷 三河市嘉科万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

开 本 700 毫米 × 1000 毫米 1/16

字 数 229 千字

印 张 16

版 次 2018 年 6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339-5316-4

定 价 39.80 元

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

(如有印刷质量问题, 请寄承印单位调换)



在写“九州”的作者里，我大概是良心最坏的一个，因为我总是喜欢绕开设定。在我看来，设定对小说的束缚过重，就好比戴着镣铐跳舞，舞者气喘吁吁、鲜血淋漓，跳到最后只剩下镣铐在叮当作响。

绕开设定的做法，最开始还谨小慎微、如履薄冰，一点一点地尝试，就好像拿着鱼干去逗一只陌生的猫，不知道这只肥猫到底是会惬意地躺在膝盖上任你摆布，还是会一个不高兴就挠你个满脸开花。后来我终于发现，这只猫完全睡着了——原来压根儿就没人来管我呀。分析起来是这么回事，编辑们未必乐意看到设定被扔到一旁，千怪万怪就得怪写“九州”的人实在是太少了，能凑出几篇稿子都不容易，再拿设定门槛卡一卡，那简直就没活路了。所以唐缺固然很可恶，但为了不让杂志开天窗，就姑且让他由着性子胡闹吧。

于是我从2006年开始胡闹到现在，一晃多年过去了，绕开设定的手法也像小偷摸钱包一样越来越熟练，越来越放肆。所谓“绕开”，只是一个冠冕的说法，其本质就是抛开设定、扔掉设定，让小说回归到本质。这样的做法自然有人喜欢、有人不喜欢，但对我而言，能看到许多对“九州”设定不太了解或者完全不了解的读者，可以毫无障碍地从我的小说开始进入“九州”世界，那是十分欣慰的一件事。

我一直都在讲，我不求构建世界，不求描摹地图，不求完善魔法书，

不求在历史年表里留下自己的足迹，只想做一个死说书的，老老实实地说故事。既然扔掉了设定，就只能在小说本身多下点功夫，努力寻找各种各样的题材。

不止一次有人问我，你写了那么多“九州”——快三百万字了——有没有觉得腻？有没有觉得写不下去？坦率地说，没有。我以为“九州”是一个无限广阔的世界，信手拈来一点元素就能扩展成小说，而且能呈现出千姿百态的不同风味。这个世界不应该只局限于王朝争霸，还能有更多的视角，更多不一样的东西。

所以有一天，我突然想写一个发生在九州的恐怖故事。我开始设想一个阴郁的清晨，一间不起眼的小客栈，一起离奇血腥的惨案，一个令人不寒而栗的恐怖传说。这只是一个惊悚故事的开头，那还不够，因为它还需要浓烈的九州气息，成为一个只能在九州发生的故事，于是我又引入了魅的元素。我一直以为，九州六族中，最具浪漫色彩的种族就是魅族，在这个种族身上，可以延展出许多的表达。

这就是《黑暗之子》这本书的同题小说，也是系列故事的第一篇。在那以后，又陆续以相同的主人公写出了《童谣》《神罚》和《花逝》。在我写过的各种系列中篇里，我尤其偏爱这个系列。悬疑、惊悚、恐怖只是这些故事的外皮，人心才是隐藏在黑暗背后的终极谜题。爱情、仇恨、亲情、感恩……一切的情感，都可能是悲剧的源头，也可能是希望的开端。人们纠结于无穷无尽的欲望，又最终在欲望中迷失与觉醒。这是我喜欢的小小说，也是我想写和一直在写的小说。

《黑暗之子》的故事以魅族为开端，后面又陆续出现了羽人、鲛人、河络等其他的种族，这也是我写作“九州”小说的一个爱好。过去的“九州”小说里，出现最多的是人族，其次是羽人。当然，这两个种族的人长得最漂亮，或者说，最符合地球人的日常审美，也最适合读者进行自我代入，但只有这两个种族是不够的。我很喜欢把笔墨花在其他种族身上，尝试着去描绘他们的生活，他们的心灵，他们的爱与恨。不同的种族性格和思

维模式，可以碰撞出十分激烈的火花，这一点，可以在这本小说里看到。

小说中的两位主人公是青石城的捕快，所以一切故事都从青石这座牲畜贸易发达的小城发端，但每一桩案件的线索都往往会牵涉其他城市，其他地理元素，这是我的另一个爱好。想要通过一篇小说来描述九州的全貌是不可能的，但我们可以尽可能地展现这个世界更多的风貌，天文、地理、种族、人文、历史……每一篇“九州”小说，都是一块碎片，可以独立成篇，有着自己的美丽光芒，但把它们拼在一起，就是“九州”了。



黑暗之子

001

记忆在不断地断裂、散失、毁灭。女人的笑靥在一张张地变形、扭曲、化为碎片。精神的大堤已经无可挽回地走向溃决，黑暗的潮水汹涌澎湃。

童谣

053

多兰斯城邦的阿克西，是谁杀了你？是我的父亲和母亲，他们把我头朝下高高吊起，把我的头按在水里。

神 罚

111

花如烟的脸就浸泡在水晶瓶里，容颜宛然，栩栩如生，仿佛还在轻启朱唇唱出美妙的歌曲。岑旷忍不住想，你要是还能说话就好了，就能告诉我凶手到底是谁了。

花 逝

175

那个黑影陡然跪倒在地上，面对散落一地的枯萎花瓣，爆发出凄惨的哭声，那哭声中似乎饱含着人世间所有的悲凉和愤恨、所有的哀伤和痛苦，那哭声在暗夜的空气中如河流般奔涌，将黑夜的色彩染得墨一般浓重沉滞。



黑暗之子



一个狂风怒号的夜晚，青石城发生了一起骇人听闻的凶杀案，一家客栈老板死于非命，但凶案现场却出现了一幕很多人连噩梦中都很难见到的景象。





楔子

那个女人在一个阳光灿烂的午后来到青石城。她艰难地挺着大肚子，手提一个小小的包袱，沿路打听泰升客栈。当抬头看见客栈的招牌时，她苍白的脸上露出了一丝满意的笑容，然后做了一个动作——从怀里掏出一条丝巾，把自己的脸遮了起来。当然，这个动作不算新鲜，青石的牲畜贸易发达，空气中总飘飞着动物的毛絮以及隐隐约约的牲口臭气，蒙住口鼻的女人在这座城里很常见。

女人进入客栈，开了房，把自己关在了屋内。这一天直到天黑，也没有人见她出来过，连晚饭都没有吃。

“兴许是要生孩子了，疼得吃不下吧。”饶舌的伙计甲说。

“也真奇怪了，挺着那么大的肚子，居然还一个人赶路。现在可不是什么太平盛世。”饶舌的伙计乙接口说。

“孕妇其实还算安全了，这要是个年轻漂亮的妞儿，说不定就被你这样的人劫色了。”两个人说笑起来，话题很快转移到了令他们感兴趣的方向，这个孕妇被他们抛在脑后。

当天夜里青石城狂风怒号，牛马骡子臭烘烘的气味随着流动的空气席卷了青石的每一个角落。人们都闭门不出，在呼啸的风声中做着不安的梦。这一夜，泰升客栈究竟发生了什么，无人知晓。

第二天清晨，泰升客栈的伙计们发现，他们的老板杜万里并没有像往常那样早起巡视。最初他们并没有在意，继续做着自己的事情，但直到日上三竿，杜万里还没有现身，伙计们开始感到有些不对。

之前提到过的那个饶舌的伙计甲，找了个借口去敲杜万里的房门，但



他的手还没有碰到门板，鼻端就隐隐闻到一股奇怪的味道。那个味道，像是……血腥。

他心里一紧，忙伸手推门，但房门紧闭，推不开。与此同时，伙计甲发现门缝下方有点什么东西腻腻地粘在那里。

血。真的是血。他慌忙扯起嗓子大声喊人，然后连踹了几脚，用力把房门踹开。呈现在他和其他刚刚赶到的人们面前的，是一幕连噩梦中都很难见到的景象。

杜万里躺在地上一动不动，身子浸在血泊中，双手握成拳放在胸前，看来是活不成了的。在他的身边，并头躺着昨天刚刚住进店的那个孕妇。这个女人也死了，死状却远比杜万里残酷和恐怖，因为她的肚子被剖开了。这满地的鲜血，都是从她的身体里流出的。一把短刀就扔在她身旁。很难有人忍住不转身呕吐，有几个人直接晕了过去。但伙计甲的确比一般人胆大，在干呕了几声后，他小心翼翼地踩着地板上没有血迹的地方进去，捏着鼻子靠近了两人。

他这才发现，死者的表情都很奇怪。杜万里的胸口有个很深的伤口，但脸上并没有带着临死前的恐慌，也没有被杀的惊惶或愤怒。他似乎是带着某种如释重负的感觉死去的，就像是终于完成了一个萦绕已久的心愿。他的双手紧紧握成拳，事后乍作掰断了几根手指，才把那拳头分开。除此之外，不能忽视的是他的双眼。这个死人的双目瞪得几乎快要裂开，仿佛还在直视着某样东西，某样让他绝对不敢相信会在这个世界上存在的东西。

与之相比，女人的面容显得更加平静，不再有血色的面庞上带着一丝浓得抹不去的悲哀，翘起的嘴角却在做出略带幸福的微笑。

这样的两张脸让伙计甲很不舒服。他擦擦额头不断冒出的冷汗，正准备转身出去，眼角的余光突然捕捉到了一丝异样的动静。

他停止转身，视线像被磁石吸引一样，定在了女人肚腹上的伤口处。

伤口在动！

伙计甲觉得自己浑身的汗毛都竖起来了。他揉了揉眼睛，再定睛一看，没错，伤口真的在缓缓蠕动。没等他反应过来，从伤口里忽然冒出了一只

血淋淋的小手，那是一只细嫩的婴儿的手。

这只手奋力地扒开伤口，紧跟着，一个婴儿的头钻了出来。

那一刻，被吓得魂不附体的伙计与满身血污的婴儿对望了一眼。然后伙计甲崩溃地、用足以把胸腔震破的声音歇斯底里地尖叫了起来。

“他在笑！”他疯狂地大喊着，用仿佛不属于自己的尖厉声音大喊着，“他在笑！他在笑！”



戚飞在一个阳光灿烂的午后死去。当时他并没有意识到自己的死亡，还从地上跳将起来，一把抓向站在自己面前的强盗。但他的手指轻飘飘地穿过了对方的胸膛，就像穿过一阵和煦的微风，而强盗也完全没有理会他，只是往地上看了一眼，招呼自己的同伴说：“他已经死了！”

戚飞难以置信地缩回拳头，顺着强盗的目光向地上看去。那里躺着一个浑身鲜血的年轻人，双目圆睁，犹带怒容，脖子呈现出一种怪异的扭曲状态，上面还有一道深深的刀口。戚飞一看就傻眼了：这不就是我吗？

强盗走过去，翻开戚飞的包袱，把里面的银毫、铜锱（戚飞穷得没有金铢）和一只手镯都拿走了。那是一只玉镯子，是戚飞的未婚妻在他临行前送给他的。戚飞大呼小叫，试图阻止他，但对方根本无法意识到他的存在。

后来强盗离开了，戚飞眼泪汪汪地跪在地上，一次次徒劳地试图捡起被强盗扔在地上又狠狠踩了几脚的书籍。强盗说：“狗日的，还是个文士呢，那么凶，抓出我一胳膊的血印子！”

再后来戚飞终于明白过来了，自己的手碰不到强盗的身体，也碰不到地上的书，也碰不到未婚妻的手镯，因为自己和上述事物已经分属两个世界。地上那具尸体提醒了他：自己已经死了，现在戚飞是一个魂。

一个人刚生下来的时候，难免会处处不适应，由此可以推理，一个人



刚死去的时候也是如此。而由于拥有生前的记忆，这种不适应往往会加倍。戚飞此刻就茫然无措，坐在五月明媚的阳光下，眼看着自己尸体上的血迹慢慢地凝结，最后呈现出一种古怪的紫黑色。他的脑子里乱纷纷的，各种对往事的回忆纷至沓来，犹如汹涌的潮水在翻滚泛滥。他想到从童年时代就开始在自己桌上摇曳的油灯，想到家中墙壁上大开的裂缝，想到秋雨中漏水的屋顶，想到未婚妻扔到他窗上的小石子，想到老母亲在他临行前杀了家里下蛋的母鸡为他熬的一锅鸡汤。然后他终于慢慢梳理清了事情的经过：自己是个读书人，十年寒窗苦读，前往京城赶考，现在正走在半路上，却被强盗一刀砍断了脖子。功名利禄，锦绣前程，良辰美眷，一切都在一瞬间化为泡影。

二

岑旷慢慢地退出了对方的记忆，缓缓睁开眼，回味着自己刚才阅读到的精神印记，有些发怔。

“怎么样？看到什么了吗？”叶空山不紧不慢地问，“头和身子分家的时候，你也会感到疼痛吗？”

“看到了，听到了，很清晰。”岑旷回答，“但是……感觉很奇怪。一个人可能死两次吗？”

叶空山一愣：“你这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这个人怎么死的？”岑旷反问。

“废话，今天早上被刽子手砍了，然后脑袋就被我们带回来了嘛。”

“但我在他的记忆里看到的……分明是另外一种死因——他被强盗砍断了脖子。”

“哦，是吗？还有别的细节吗？”

岑旷把自己所见的讲述了一遍：“更奇怪的是，他还存在着死去之后的记忆。他的灵魂从死尸上脱离出来，一直看着自己的身体哇哇大哭。但

是据我所知，灵魂这种说法，从来没有得到过任何的验证。即便是传说中的魂印兵器，封印的也并不是带有思想和记忆的完整灵魂，而仅仅是……”

叶空山挥手打断了岑旷，然后若有所思地仔细打量着对方：“你是一个魅，一个精神力无比强大，却心地单纯从不说谎的魅。所以你刚才所说的，一定是你亲身感知到的。”

“并不是魅不会说谎，而是我不会说谎。”岑旷纠正他，“魅在凝聚成型的时候，都会或多或少地带有一点点缺陷，只有运气极好的那种魅，才能完全和自己想要凝聚成的生物一致。我的缺陷有很多，其中之一就是不会说谎话。”

“我的长相如何？”叶空山忽然没头没脑地问。

岑旷看了看他：“虽然我和你们人族接触还不多，但根据我所领会的你们的审美观念，你已经三十二岁，身材略显胖，脸太大，头发太乱，相貌介于丑与不丑之间，离丑多一点，但还算不上彻底的丑。”

“谢谢你的诚实，真让我长信心。”叶空山咧嘴一笑，“所以我也可以无所顾忌地挖苦你了——你的脑子真够笨的！你是一个单纯的白痴，白痴到掉在路边的钱都不会捡，当然不会懂得一个职业强盗内心的煎熬。你刚才看到的，是真实的记忆在犯罪的内疚刺激下产生的一点点小变形：这个强盗把被害者当成了他自己，产生了近乎真实的幻觉，并且把这段记忆收在了精神的深处。我没有猜错的话，这可能是他的第一次犯罪，所以才会那么印象深刻。而且你虽然很努力地在观察人族社会，但对于什么才是你应该观察的，显然还是心里没数，否则今天我们去取人头的时候，你就不会没有注意到，罪犯背后的刑签上写着‘戚飞’两个字了。”

岑旷是上司黄炯在两个月前硬塞给叶空山的。用黄炯的话来说，机会难得。

“机会难得啊，多少捕快希望自己身边有一个厉害的魔术师帮忙啊！”黄炯说，“这可是个魅，精神力比一般人族强得多的魅，而且还老实，从来不会说谎！”



“笨蛋才从来不会说谎。”叶空山嗤之以鼻，“带着一个不会说谎的废物还怎么查案啊？好比你死了，我刚想假惺惺地慰问你老婆两句，这个老实不会说谎的家伙已经替我开口了：‘他对你丈夫的死感到幸灾乐祸，对和你上床很有兴趣，不过还是会想办法先调查一下你是否犯下了谋杀亲夫的罪行。’”

黄炯悠然一笑：“第一，你所描述的才是货真价实的笨蛋。这个魅的智力很高，虽然不能说谎，但可以选择沉默；第二，你真想调查我老婆是否谋杀亲夫，根本不必张口，这个魅能帮你直接在脑子里问……”

叶空山吓了一跳：“他能侵入他人的精神？读心术？”

黄炯点点头：“你应该知道读心术是多么艰深而罕见的秘术，一般人最多只能侵入精神错乱而无法控制思想的病人的头脑，但这个魅具备寻常秘术师达不到的精神力。而且魅本身就是由精神游丝慢慢凝聚成的，对精神的敏感是常人不可比拟的。”

“听起来，这简直是块宝贝呀，”叶空山思索了一阵，“但根据我对你的一贯了解，你从来只会在有坏事的情况下才来找我。这种有了宝贝巴巴地来献给我的事情，你在喝光三斤酒之前是做不出来的，而今天你身上并没有酒气。”

黄炯从容地点点头：“没错。这个魅向往人族的生活，而其精神特质很适合用来办案，揪出隐藏在罪犯内心深处的秘密。但人的精神太过复杂，魅即便深入，也无法从所观察到的图景中提炼出真相，更何况经受过精神训练的人，还能故意用幻象来进行欺骗。这个魅在我手下尝试着施用了几次读心术，效果并不好……”

“所以他才需要一个名师指点，教会他人心的诡诈，教会他如何在纷繁复杂的假象中抽丝剥茧，刨出真相，”叶空山接口说，“而你手下，最满肚子坏水的就是我了。我没猜错的话，你已经把他带来了，我不收也得收。”

黄炯摇摇头：“我可没说得像你这样直白，我只是告诉这个渴求知识的魅，你最了解人心。至于已经带来了嘛……事实上，就等在门口了。”

“但我需要直白，”叶空山说，“两个字：加薪。”

岑旷放下手里的人头，默默回想着之前的那次精神入侵。在人死亡的瞬间把人头冷冻起来，并迅速侵入对方的脑子，居然真的能找到一点记忆残片，叶空山的直觉果然敏锐。但自己没有想到，即便是一个不再会作伪的死人的记忆，也会因为其他因素而模糊掉真相。那么，一个活人的头脑，是否就更加难以把握了？

“你没有时间难过，”叶空山看着手里刚刚送到的卷宗说，“我们的训练暂停。这次有真正的活儿了，据说非你不行。”

岑旷紧跟着他跨出门，一面走一面说：“我没有难过。相对我获得生命的过程来说，这种事不值得难过。”

这个不会骑马的魅笨拙地爬上马，牢牢抱住叶空山的腰，然后紧闭双目，开始忍受颠簸。眼睛睁开时，两人已经身在县衙。一个肤色惨白的女人静静地躺在床上，双目紧闭。叶空山走上前，摸摸她的脉搏，再测了一下鼻息：“脉搏和鼻息几乎都断了，但偏偏都还留了一丁点。我还很少见到这样半死不活的人。”

“如果你知道她被发现时的样子，你还会更吃惊。”黄炯说，“孕妇，肚子被剖开了，被发现时血流了一地，所有人都认为她早就死了。”

“但她居然没死？”叶空山也觉得不可思议，“开什么玩笑！”

黄炯摇摇头：“不是开玩笑。是真的。发现时一共有十三人在场。”

“这十三个人一定受惊不轻。”叶空山事不关己地耸耸肩。

“如果仅仅说她，的确把那些人吓得不轻，”黄炯神色阴鸷，“但加上另外一个人，程度就不仅仅是‘不轻’了。事实上，十三个人里疯了两个，离得最近的那个现在几乎成了白痴。”

“另外一个人？那是什么？”叶空山收起了嬉皮笑脸。

黄炯的语气沉缓而诡异：“婴儿。母亲的血流掉了三分之一，婴儿竟然没有死，还自己从肚子里爬了出来。而且据说……那个婴儿爬出来之后，第一个表情是在笑。”